

证券代码：871457

证券简称：钜士安防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钜士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杜胜勇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及发展规划、公司现阶段发展重点，为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进一步提升经营管控、降低公司营运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手续。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时间为准。公司终止挂牌后，将继续合法合规经营，规范公司治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高效有并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拟定与本次申请终止挂牌相关的申请文件；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 (3) 起草、批准、签署、修改、补充、提交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工作；
- (5)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其他有关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针对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有异议的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承诺由其对立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股东大会就上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钜士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

浙江钜士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